

证券代码：834482

证券简称：海格尔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山东海格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申请授信情况概述

山东海格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为“公司”）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及融资需求，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母子公司、股东及其他个人关联方无偿提供信用担保、抵押或质押担保等，授权期限自公司通过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日起授信期限不超过两年。在授权期限内，各银行授信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在总额度范围内调剂使用，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董事会申请股东大会同意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财务部具体办理贷款等事宜。上述授信申请及签署与之相关的法律文件，在不超过授信额度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决策程序

2024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的议案，本议案内容所涉及的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属于公司纯受益行为，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上述综合授信具体事宜以实际签署的协议内容为准。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是公司保障生产经营正常运行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四、备查文件

《山东海格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山东海格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